

##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2017年度公司（母公司口径）实现净利润-55,584,070.17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96,226,288.84元，扣除分配的2016年度红利11,720,187.40元，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28,922,031.27元。

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,263,285,00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10元（含税），共用利润12,632,850.08元。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以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分红总额不变仍为12,632,850.08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716,289,181.19元结转下一年度。

#### 二、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

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，满足公司发展实际需求和股东回报合理需求，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## 四、监事会审议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兼顾了股东的利益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。

#### 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4 日